

當我們談論瑞蒙·卡佛，我們談些什麼

有個星期天下午，李有吉和他太太到我們常去的咖啡店。那時我正爲了準備寫篇瑞蒙·卡佛的小說集評介，手上拿著《需要我的時候給個電話》在讀，書包還擺著卡佛的簡體版詩集、另外的三本小說集。我正在翻讀那篇〈需要我的時候給個電話〉，時不時盯著書腰文案。我老婆坐在對面，一邊看著閱讀架上的外文書，一邊一字一句轉換成中文敲在電腦裡。

「還在村上春樹，煩不煩哪？」李有吉一把抓起我手上的書，批評起書腰文案。他太太在他後頭舉手打了招呼。

「台灣的出版社太不長進了吧，村上春樹好用這樣常常拿出來用也不好吧。」李有吉把書塞回我手上，我對他們點點頭，起身幫他們要了 menu。

「在翻譯啊，什麼書？」李有吉還沒坐下就開口問了我老婆。不過他自己已經從閱讀架上看到封面，還沒等我老婆回答，他接著說「Cambodia，柬埔寨，啊？」李有吉對他太太說：「外面這麼熱，來罐啤酒吧？」

「我不想下午就喝酒，要喝你自己喝。」

「好，來罐伯丁罕，給她冰拿鐵不加糖。」李有吉說著把 menu 還給店員。

「你是怎麼回事，我出國前你在讀瑞蒙·卡佛，我回來了你還在讀瑞蒙·卡佛？」

「剛好有篇約稿，也得做點功課。」

「這兩年他老兄在大陸倒是挺紅的，出了不少本。」

李有吉和我的關係有點微妙。我們讀同一所國中、同一所高中，後來又讀同一所大學，不過似乎總是差一點點抵達那種可以直接殺到彼此家裡而不用先打電話的交情。儘管這樣，我們大學畢業後，大概一年還是會見個一兩次面。印象中我們從沒約到彼此家裡聚在一起哈啦，喝杯小酒、嗑瓜子什麼的。他們的飲料來了，李有吉啪擦打開啤酒罐，冰涼的玻璃杯有一層厚沫爬升上來，他含了一口，嘴唇上沾了一圈白沫。他太太捏著吸管攪拌冰拿鐵，冰塊哐啷哐啷撞擊玻璃杯。

「嘿，想像得到嗎？我們十五歲的時候在鄉下每天騎腳踏車來回六公里上下學，二十年後我們竟然坐在這裡吹冷氣喝啤酒喝咖啡。」

「誰想得到，你大概也沒想過自己有一天要到大陸工作吧。」

「對啊，我也想不到有同學變成了大作家。」李有吉又喝了一大口啤酒。

「你喝咋快呢。」他太太小波白了他一眼。

我一直爲李有吉娶了個大陸太太感到不可思議。以他家深綠的本土教義派，還有他自己對台獨的狂熱支持，竟然跟中國女人結婚了。我非常好奇他們在家會怎麼討論兩岸議題。有些中國人真的很熱愛美麗寶島（還有阿里山日月潭么零么誠品這些），嘴裡嫌台北跟開封一個大小，耳朵追著聽周董的歌哼哼哈哈，心裡深深

覺得台灣獨立，從祖國分割出去是傷害了廣大祖國人民的感情。這也不過是我第二次見到小波。

李有吉抹抹嘴，「這裡不錯嘛。北京有個地方叫『老書蟲』去過沒？那裡滿滿都是外文書，好像很多作家會去。改天你來，我帶你去喝一杯。」

我老婆看了我一眼，我說：「上次去北京，跟她朋友就在那邊碰面聊天。是還不錯。」

其實那是我第二次去。第一次是〇九年的時候，那時我有個大陸女友在北京讀研究所，她高中同學聽說我要過去待一星期，二話不說一定要請我們吃頓飯，還找了家正宗北京烤鴨餐館吃大桌菜。

整段晚餐我說的話大概只有十來句，多半在旁陪笑聽他們說高中時的故事。有個同學在新華社專門翻譯外電，最近要考 G 考托準備出去一陣；有個同學在上海的廣告公司工作，據說主管是台灣人，不過最近辭職了；有個同學在北京機場當公安，半年前才結了婚，高中時候是個文藝青年，還主動跟我聊台灣作家蔡智恆的小說（雖然我只看過《第一次的親密接觸》，而且還是網路上看的）；還有個同學談起他幾個月前去河內玩了一趟，他呼了一口煙，點點菸灰缸：「我在那兒還開摩托呢，你們台灣是不是挺多人開摩托？」坐他旁邊的男生在這頓晚餐同我一般沉默，只是不斷抽著菸，點頭微笑對越南消費便宜又好玩的話題表示贊同。

老同學聚餐話題很快又回到「你有沒聽說誰誰咋了」的交換近況資訊狀態。那一星期我的胃口不大好，吃得不多，每道菜夾了兩筷意思意思，倒是一杯接一杯喝著熱茶，然後像個腎虧老人跑了好幾次廁所。

那時已經十一月，北京開始供暖了，碰巧遇上提早降臨的大雪。我到的時候，街道兩側到處是緩慢消融的雪塊，看起來很髒。餐館裡的暖氣讓我的臉頰酡紅像喝多了，兩隻耳朵尤其紅得難受，尿尿後我總要讓臉頰、耳朵沾點水降溫。有點想把身上的毛衣脫下，又怕只穿著衛生衣和法蘭絨格子衫待會到外面又會冷，每次小便都要考慮一回，毛衣還是沒脫掉。

我最後一次上完廁所回到包廂，裡頭爆出笑聲，當下閃過我腦子裡的想法是：也許我該就這麼走掉，讓他們一桌老同學好好聊天敘舊。不過我還是回到座位上，李娜說機場公安同學有話想問我。

「你說，『輕舞飛揚』有沒有擔任過你的夢中情人？」

「呃，我比較喜歡短頭髮的女孩兒。」不知為什麼在北京的時候，我會不自覺加重捲舌音，好像被認出是台灣來的會很丟臉似的。當時我心裡甚至覺得萬一被看破手腳，也要堅持自己是福建來的，絕不承認自己是台灣人。

其他同學聽了我的回答，馬上攻擊機場公安同學說看吧人家跟你不一樣爲啥要拖人下水。他是個溫和的大個子，跟李娜特別要好，那天下午還陪我們一起打車去七九八亂逛。其實他早上才執勤完，匆匆睡了幾小時就說要先來跟我們碰面。李

娜說高中時候，機場公安同學對她很好，她也知道他的心意，不過他們始終沒說破。就這樣他們各自上了不同地方的大學，認識各自的男女朋友，漸漸少聯絡了。壓軸菜北京烤鴨上桌，我的胃口仍然不好，隨意夾了幾塊沾了醬汁配蔥吃。有同學說這烤鴨還可以的，比起全聚德坑爹的質量要強多了。接著李娜提到高中有回幾個同學結伴搭火車遠征首都，成天在天子腳下走來走去卻忘了吃烤鴨，臨走前好不容易排隊買了全鴨外帶車上吃，結果大失所望，那油膩呀，最後大半隻沒吃完就扔在火車上。

出了餐館，準備散了的時分，李娜勸機場公安同學早點回家休息，別再陪我們了。去河內玩耍過的二人組跟大家說了再見，隨即新華社同學看著他們消失在轉角的背影說他倆感情倒真是好啊。我問說他們不就是你們的高中同學嗎，他說其中一個不是，他們是同性戀來著。外面的氣溫果然只有攝氏一、兩度，都市風吹得讓我身體瑟縮顫抖，我的臉則是被室內暖氣烤得過熱的熱氣未消，原本讓我覺得廣漠的北京街道在那瞬間令我感到更龐巨，清澈的夜空顯得更加高深。

待過上海廣告公司的同學說，不如我們再找個地方喝點什麼吧。機場公安同學說那這樣他還是要陪我們去。我跟李娜借了手機打給在北京工作的老高，問他三里屯附近能去待一會的咖啡店。

我們後來就去了老書蟲。這事我似乎沒跟老婆提起過，關於李娜我也都模糊帶過。然後幾年過去，現在我拿著《需要我的時候給個電話》做功課，還是會想到李娜跟我討論在大陸叫做「雷蒙德·卡佛」寫的《大教堂》，她甚至在寫給我的信裡附了〈談寫作〉全文。她知道我想寫作，她說卡佛那篇文章很有底氣，很踏實，她讀了特別感動。而現在李有吉跟我說起老書蟲。

「有次我去那兒，我同事跟我說外國作家去北京都會去老書蟲喝酒聊天，有個土耳其作家叫什麼克的，得過諾貝爾，據說也去過。還有莫言也是。」

「你說的那個應該是帕慕克吧，他是二〇〇六年拿諾貝爾獎的，在那之前他也來過台灣。」

「不愧是大作家，連人家幾年得獎都這麼清楚。總之你明白我意思。」

「那裡就是專給外國人去的感覺，你不覺得周圍都是外國人嗎？我朋友帶我去一家在南鑼鼓巷的咖啡店，感覺比較自在隨性。」

「你們在台北久了，不知道我們在北京生活不容易哪。哪像你們隨便走幾步路就有這種咖啡店可以待。」李有吉很快喝光了杯裡的啤酒，又叫了一罐，嘴裡嚼著零卡鹹餅乾。

「說真的，上次去北京讓我印象更壞了，連搭個計程車都麻煩得要命，塞車塞成那樣，去哪裡都要個一小時跑不掉，我真的很佩服你們可以在那種地方討生活。」李有吉和小波互看了一眼，笑了，李有吉斂起一半笑容說：「你才知道我們他媽的在北京生活多累啊。我都不敢生病了。」

「要是生病怎麼辦？」我老婆問。

李有吉拉開拉環，斜斜倒了啤酒到杯子。「很簡單，就是吃成藥。然後走在馬路上照子放亮點不要被什麼瞎眼冒失鬼撞了，祈禱自己不要得癌症或什麼慢性病，感冒拉肚子都靠普拿疼解決。那些沒聽過的牌子一概不要買。不過說起來，我吃的那些藥也是台灣帶過去的就是。」

「哪這麼誇張。別聽他的。看病當然還是可以的，就是很花時間。」小波補充。

「對啦，就是很花時間，去醫院堵車，回來也堵車，在候診室還是堵得要命。那個人山人海啊。你想想北京人口就整個台灣那麼多，我去過一次就怕了，比我們小時候回家過年的車站返鄉人潮還恐怖。」

我老婆拍了我後背一掌，說：「這傢伙上回去北京真是拉慘了。我們吃的明明都一樣，某天半夜他突然肚子痛起來，烙賽烙得嘴唇發白，也不曉得到底吃到什麼不乾淨的東西。」

「去一般餐廳吃飯應該都還好，盡量別吃路邊攤。我剛到大陸的時候，看到路邊賣烤羊肉串一串一元還會一次吃個五串哩，小波看我這樣吃羊肉串都嚇死了，連她都不敢這樣吃。」

「是啊，我跟他說那些肉都不知打哪來的，連冰塊保鮮都沒有就放塑料袋，看起來髒呀。」

「唉可惜你們來的那幾天，我正好到重慶出差了，不然該帶你們去嘗嘗王府井的涮羊肉，真的很讚。」

那幾天我和老婆吵了架，她不喜歡北京，也不喜歡我們倉促的行程安排，除了跟她兩三個朋友碰面，其他幾乎都是拜訪北京作家和編輯的場子。因為回程留了一天待香港吃飲茶，在北京趕場似的一直塞在路上。結果要去的單向街書店找不到（剛從藍色海灣搬走），在萬聖書園買書雖然很有支持北京人文書店的意味，回旅館卻發現所有書在網上買都只要六七折。

簡直像上回我來北京的翻版，只不過這次我的角色就是上次的李娜。那一星期本來約了老高要痛快地徹夜聊天的，結果大多數時候我像個跟班隨著李娜介紹我這誰那誰，最後只草草跟老高吃了一頓短促的午餐。回想那個十一月天真是寒冷，至少這回是在九月，北京地面鬧烘烘，天空倒是乾乾淨淨的瓷藍，好像隨便一敲就會破掉。

「台灣現在吃的東西也到處作假啦，什麼順丁烯二酸的，好像不能再以前那樣放肆亂吃一通了。」我老婆說。

「以我們的年紀是該節制一下了，一不小心就會發胖、痛風之類的。」我補充。

「拜託，跟大陸還是不能比啊。有回跟我大陸同事聊起黑心食物，有個重慶來的說他們路邊小食店都是用餛飩水油搞出來的。」

「說到這，卡佛正好比喻婚姻就像壞掉的冰箱裡冰起來的魚，」我翻開手上的書，

「化了冰就會腐壞。」

李有吉嚼著餅乾咔茲咔茲，「這話不用卡佛來說，我也可以告訴你。」

「這本還不錯，你有空可以看看。」

「你上次推薦的余華我都還沒讀哩。」

「我覺得《兄弟》不錯，挺好看的。」小波說。

「他最近出了新小說，我是不怎麼喜歡。」

「因為你老兄整天說卡佛，我還真找了一本看。你不覺得他寫的都一樣嗎？都是些婚姻破裂的夫妻，要不就是快要破裂的夫妻。這對婚姻生活好像不太健康。」

「你不覺得很真實嗎？」

「真不真實我不知道。我只是覺得一直把婚姻生活寫得那麼慘，實在沒意思。社會問題那麼多，怎麼不關心一下勞工和弱勢族群，不要只寫那些家務事嘛。你要是生活在大陸你就知道你們在台灣多幸福。」

我老婆眼睛一亮，插話進來：「我正在翻譯這本柬埔寨的書，也常跟他說我們在台灣很幸福。他們紅色高棉時期超可怕的，全國七百萬人死了兩百萬。真慶幸我不是柬埔寨人。」

我接著話：「我也很慶幸我不是黑人或猶太人。」

李有吉再接：「還有西藏人和維吾爾人。」

「他們有什麼不好嗎？」小波反問李有吉。

「他們整天想自治想獨立就給他們去搞就好了，我就搞不懂阿共仔幹嘛管他們。整天要維穩花了不知幾百億人民幣。就給他們機會獨立嘛。他們混得差，自然就會投靠，混得好就祝福他們囉。」一瞬間我覺得這個戴無框眼鏡、留一頭中長卷髮帥透了的傢伙應該叫李察吉爾而不是李有吉。

「你明知不可能的呀。算了，別說這個。」小波的語氣聽起來跟他就這些話題吵過很多次了。

「哈哈，你看你們祖國的人民好敏感喔。別這樣嘛。」李有吉突然想到什麼似的說：「我跟你們說，我們剛開始交往的時候，有次聊起彼此喜歡的金庸小說，小波問我最喜歡哪部，我當然說《笑傲江湖》啦，令狐冲那麼帥拜託。接著她要我猜她喜歡哪部，你們猜是哪部？」

小波瞪了李有吉一眼。

「《鹿鼎記》。」我說。

「那是你自己喜歡的吧。不對。」

「《神鵰俠侶》？」我老婆說。

「不對。她喜歡的是《射雕英雄傳》。很訝異吧？射雕三部曲我倒過來猜都想不到她會最喜歡《射雕》。我本來還要跟她討論下去，她就說金庸的電視劇最早在大陸播映就是從《射雕》開始。這是他們八〇後的共同記憶呢。」

「你咋說這個呢？你們不要理他。」

「我的意思是說，這就是歷史記憶的問題了嘛。」李有吉喝了口啤酒，略微往椅背一靠，「我記憶力超差的，可是我小時候的記憶就是跟小波不一樣。我們才不過差兩歲，談到成長經驗幾乎什麼都不一樣。」

李有吉又在闡述他的台獨理論：兩個完全不同文化背景的人怎麼可能是同一國的？而這以他娶了大陸太太的身分說出來更有說服力。

我老婆有些疑惑：「這很奇怪嗎？我從小在台北長大，他在雲林長大，不同的家庭環境、不同的成長過程本來就不可能一樣。」

「是沒錯。不過我們至少還是在同一套教育體制下成長的，唱的國歌還是同一首，身分證、健保卡的 size 都一樣。我們用的文字也不一樣啊，小波看繁體字認不了幾個，我剛開始看簡體字也霧沙沙。」

「我覺得你很無聊欸。我嫁給你不就像一美國人嫁給一英國人？我們都說普通話，腔調不一樣，有些用詞也不同。文化背景是不大一樣，也不礙著我們結婚。何況我早跟你說了，我對政治沒興趣，要統要獨跟我這等小民沒關係。你幹嘛每次回台灣就非要講這些。」小波有點愠怒，我能理解李有吉這人真的很煩。

要是當年我跟李娜繼續走下去，她是否現在就坐在我身旁，大聲響應小波對《射雕英雄傳》的喜歡？李娜讀的是社會學博士，自然不可能對兩岸政治問題不敏感。不過她是屬於擁有開放心態的研究生，也沒什麼不能談論的話題，六四或法輪功，台獨、疆獨或達賴喇嘛，她一概可以聊。某回跟她去見親近的教授，教授是個說話很實在，也很認真思考嚴肅問題的學者，每次跟她碰面總要問最近讀了什麼書或看了什麼電影。教授突然岔出來對我說：「小黃，你要知道，李娜這樣的女孩兒不只在我們這兒很少有。她的品味是真的跟大多數中國女孩不同檔次的。」李娜和我乾笑幾聲，都喝了口茶，接著他們繼續聊一些所上師生近況。回想李娜的模樣，她的確有點不一樣。跟其他研究所同學或師姊妹擺在一塊，她看著就是特別亮眼。無關先天的容貌身材，應該是後天的教養質感和品味差異。她會愛惜自己，該擦的保養品、基本的化妝技巧都不馬虎，穿著和配件都好好思考過怎麼搭配，可也不會讓人覺得太張揚。李娜愛看電影（她喜歡楊德昌的《一一》），讀過不少文學作品，似乎比較喜歡老派的東西，尤其是珍·奧斯汀（她在某年生日為自己買了一套英文版的珍·奧斯汀小說集）。

她爸媽很少來看她，恰好我到北京時，就來了那麼一趟。見父母對我一向是很焦慮的事，不管那是誰的父母。李娜的爸媽跟李娜毫不相似，李媽媽一身素樸的裝扮，像還活在七〇年代，不戴飾品沒做頭髮也沒有任何試圖遮掩臉上皺紋的痕跡，李爸爸戴著大鏡片眼鏡，白襯衫西裝褲，像是公務員中階主管。他們夫妻的話很少，時不時與李娜說著蘇州話，偶爾穿插普通話用語，我在一旁沉默聽著陌生的語言，胃口很差地隨意吃幾口菜，喝幾口茶。

當然我不是以男朋友的身分登場，李娜只說是之前到台灣訪學三個月，我特別照顧她，領著她走了好些地方。他們自然也不知道我當時住在李娜的宿舍裡。一整天下來，李娜說我展現的是台灣男人的不體貼，沒幫忙提包包拎東西，沒努力跟她爸媽聊天說話，也沒體諒她爸媽難得來一趟北京看女兒的用心，竟然整天都苦著臉到底誰犯著你了呢。當晚我們吵架了。本來一起躺在同張床上，李娜越說越氣起身躺上宿舍單人床。

那時我才意識到，原來我們的小爭吵會上綱到「台灣男人」與「中國女人」的全稱式國族爭吵。我們是各自的族群派出的代表，關在房裡研討所謂的生活、愛情和嘿咻的姿勢該怎麼符合兩邊的期望和需求，然後不斷地談判與妥協，直到雙方都可以接受。這似乎也不是偶然。就我突兀出席李娜高中或研究所同學們的聚餐桌邊之時，我時常被迫成為台灣同胞發言人，對一大串我根本沒那麼熟悉的政黨選舉戰略或媒體亂象表達意見，他們大多只是想印證原本已經知道的事：好比馬英九很帥很有範兒、周杰倫真的很紅、五月天是台灣最火紅的樂隊；還有很多是屬於固定透過 PPS 收看每天的《康熙來了》、《全民最大黨》會知道的台灣演藝圈和流行話題，這些我就支支吾吾說不上什麼了。

那時我往往希望談話內容可以轉向更大範圍的世界級話題，比如說 NBA 總冠軍賽、網球公開賽（當時打網球的李娜正在起飛）或好萊塢電影。接著我會慶幸至少李娜的朋友們都是文科社科背景，跟他們聊重量級的思想家，像是沙特、卡繆、祁克果（他們一般翻做克爾凱郭爾，我一時搞不清怎麼多了個存在主義先驅）、李維史陀、傅柯、漢娜·鄂蘭（他們叫做阿倫特，據我會德語的朋友說德文發音 Arendt 阿倫特比較接近）、蘇珊·桑塔格、班雅明還有李娜研究的布赫迪厄。光是對照、翻譯兩方常用的學術慣用語，我們就可以花掉許多時間，這真是件弔詭的事（包括 paradox 這個詞該叫做台式「弔詭」或中式「悖論」，我們也討論過）。擔任台灣事務發言人的日子很短，卻很疲憊，畢竟要暴露自己從沒仔細想過某些台灣的事很累，試圖要敷衍過去則會更累。

李娜的爸媽回去後，我們才又睡在一起，回復到先前的狀態。接近午夜的時候，我會到房間外的小陽台，倚在洗衣機旁陪李娜抽兩根菸，在這個緯度比較高的大城市，夜空很清爽，空氣冷得沒什麼懸浮塵埃，李娜吐出的菸味特別清晰，充滿形狀地飄進我的鼻腔。她不想讓同學和父母知道自己抽菸，好像抽菸是壞女生才幹的事。那段時間我們都不曉得怎麼繼續下去，我們喜歡跟彼此漫無目的地聊著天，陪在對方身邊，但現實不過暫時被我們隔絕在這個房間外，我們還有好多個夜晚要度過，還有好多天的未來迫不及待要被消耗。

「你們什麼時候生小孩？」我問李有吉。

他皺了眉：「什麼嘛，我媽每天打電話跟我催也就算了，你也來這招？有事嗎？」

「預產期估計在明年年初吧。」小波回答。

「原來已經有了，恭喜啊要當爸爸了。」

「恭喜恭喜，小波都看不出來懷孕了呢，身材還是非常好說。」

「唉唷不是說懷孕沒滿三個月不能說嗎。」

「哪有什麼不能說，你這麼迷信，你媽要你回家先拜個祖先牌位都不情不願的。」
小波補充。

李有吉伸出手要摸小波的肚子，被小波輕輕擋回去，「其實現在比較煩惱要在哪裡生。我是想還是回來台灣生比較好，我爸媽他們想抱孫子，順便也讓小波去坐月子中心。回來這邊我比較放心。接下來就麻煩啦，要帶孩子要考慮小孩在哪上學什麼的，我勸你們還是不要生比較好。」

「要是你跟瑞蒙·卡佛說別生小孩，他大概也會贊同。他不到二十歲就結婚、生小孩，他那時的太太還在念書，他們得做許多工作才能勉強養家餬口。」

「因為這樣他才成了小說家嘛。這樣的話，可能你還是生個小孩好了，比較有機會成為優秀的小說家。」

「卡夫卡連婚都沒結，還不是成了偉大的小說家。」

「拜託，他寫的小說我連一行都看不下去，你好歹也成為那種我看得下去的小說家吧。」

「拾北寫小說又不是寫給你看的。」

「你搞清楚，我才是普通讀者好嗎。你光寫那些小說給少少的人看，跟打手槍有什麼兩樣。」李有吉笑嘻嘻又喝了兩口啤酒。

「你知道卡佛為什麼都寫短篇小說嗎？」我老婆在旁白了我一眼，像在說喔又來了，說不膩啊。

「我最討厭人家這樣問我為什麼，要說就快說。」

「他的理由是因為他太早有了家庭。他十八歲就結婚，太太那時十七，還懷孕。然後一發不可收拾生了兩個，他們每天都為生活所逼，有點過不下去。你想想，要是我們高三就結婚，老婆是你高二的學妹，家裡又不凱，這一生大概就只能當過水泥工吧。」

「這倒是。你那學妹後來去哪知道嗎？」李有吉岔題說。

「我怎麼知道。」

「有次我去西門町附近，看到她好像在靠近國賓戲院的騎樓做問卷調查，那應該是直銷吧？不過我也只看過那麼一次。你繼續說。」

「我是有聽說她去做直銷。總之，卡佛在那種經濟壓力下，還是去大學上課學寫作。他的考量很實際，他要寫的是那種可以很快寫完的東西，在他屁股底下的椅子被抽走前可以寫完的。他沒空花兩三年經營一個長篇，所以他幾乎都寫短篇和詩。」

「等等，為什麼他屁股底下的椅子會被抽走？他老婆幹的嗎？」

「那只是個比喻。意思是說，他老婆或小孩可能會常常需要他起身去做些什麼。」

「那我想，我的椅子不久後也會常常被抽走。這個故事告訴我們椅子不用買太好的設計師高檔貨。」李有吉看了小波一眼，小波只是攪拌著冰塊逐漸化掉的濃濁液體，杯緣冒著汗。

「反正卡佛運氣不錯，在大學遇到個好老師，教他怎麼閱讀、怎麼寫作，該投哪些刊物，儘管寫的不多，他算是入門了。不過與此同時，他和妻子還是過著打工生活，常常搬家，每天能寫作的時間只有一點點。後來他的小說也真的被某個雜誌編輯看上，修修改改後終於刊登，拿到一筆很不錯的稿費。重要的是，那雜誌是 *Esquire* 耶！你能想像台灣《君子》雜誌刊登短篇小說嗎？這個編輯就是後來幫他建立極簡風格的推手，以前出過的那本《當我們討論愛情》，英文書名是 *What We Talk About When We Talk About Love*，直譯是『當我們討論愛情，我們討論的是什麼』。這個標題後來很紅，不少人拿來作梗，村上春樹有本叫做《關於跑步，我說的其實是……》就是向卡佛致敬，最近出的美國小說《當我們談論《安妮日記》時，我們在談些什麼》也是致敬。後來這個標題像造句遊戲一樣，很多人用，不過這個標題也不是卡佛那篇小說的原標題。那篇小說被編輯刪改不少，後來出的那本《新手》就是未刪節版原稿……」

「好，可以了、可以了，別上課了。」李有吉打斷我，喝了一口啤酒。小波噴了他一聲，再看我們：「別理他。」

一時之間要繼續談瑞蒙卡佛顯得有些尷尬，我們四個都沉默沒說話，頭頂上的音樂像是挑準時機嘹亮起來，鄰桌細碎的談話內容被切得更輕，變成音樂的背景聲。

「現在身體會覺得有什麼變化嗎？」我老婆問小波。

「還好。我算是症狀不太明顯的。連孕吐也幾乎沒有。」

「你看起來就很健康。」

小波托著下巴，慵懶地拿吸管攪了攪咖啡，「不過要過來台灣生孩子，還是會有點兒擔憂。」

「我真的不懂你擔憂什麼。不是說好了嗎，在台灣我比較放心，我爸媽也可以就近幫忙。」

「就是這樣才擔憂呀。我們結婚後，我沒跟你爸媽相處過這麼久。而且你也不能一直待在台灣陪我。」

「他們很好相處的，國語說得不是很好，應該也還可以溝通吧。」李有吉對著我們：「我說啊，你們真好，沒有小孩要煩惱。孩子還沒生出來，我就焦慮得不得了。講這些你們也無法體會，等你們有了就知道。」

「沒孩子也有沒孩子的煩惱啊。」我接著說，「每天上臉書看到以前的同學有孩子了，發文內容全部都是些親子照。你不可能整天繞著孩子轉又想保有自己的獨立空間，這一定的嘛。」

「我媽就是整天跟我說夫妻在一起沒有目標，久了會無聊，要我們生個孫子給她玩。結果她跟我說不幫我帶孩子，偶爾照顧可以，但保母要我們自己想辦法。」

「你知道這邊保母費一個月多少？」

「多少？」

「聽說有執照的一萬八，沒執照的大概一萬五。」

李有吉嘆了一聲，整張臉像吃酸梅皺了起來，「簡直像在外面買了間小套房嘛。」

「還是兩岸合作的呢。」我老婆笑著，拍了我的大腿一下。

李有吉側過臉對著小波，「可能也只有釣魚台能讓兩岸聯手了是吧？」

「哪有你說的這麼誇張，在台灣的大陸配偶挺多的不是？」小波回了一句。

「認真說起來，台灣很多人都嘛是大陸配偶生的，外省老兵跟本省女人生了不少是真的。」

「小波知道這個嗎？外省人和本省人的問題。」

「知道一點。他跟我說過，不過我還是有些隔膜就是。」

「就是被你們偉大的毛主席趕來台灣的國民黨啦，他們一大票人跑來台灣，本來要反攻大陸，後來知道沒希望了，久而久之就住下來結婚生子了。再簡單講一遍。」

「我想，這就像山東人跟江蘇人結婚吧？一北一南，生活習慣當然很不一樣，總是需要琢磨琢磨的。我有個大學同學是東北那兒的朝鮮族，皮膚特別白，特別愛乾淨。每回去她宿舍老看她在擦地，她說她媽媽在她上大學前交代每天都要搞一下清潔，不要像漢人那麼髒。」

「跟你說過了不只那麼簡單好嗎？兩邊的權力關係根本就不對等，不是單純的習俗問題。加上那個時候台灣被日本殖民五十年，國家認同的落差很大的。」

我看李有吉似乎想接著講下去，趕緊說：「好、好，STOP！我不想再聽台灣近代史。聊點別的吧。」通常有人這麼說的時候，表示場面已經有點冷，而這句話會讓氣氛變得更冷，話題也很難真的滑溜轉換。小波隨即起身去廁所，李有吉乾脆拿起啤酒罐把剩下的酒倒進嘴裡，我拿著手邊的小說集隨意翻頁，我老婆打開手機，漫不經心地瀏覽臉書頁面。

李有吉問起我們什麼時候結婚。我跟老婆對這個問題很熟悉，確實有些朋友會問，我們一向都回答：有必要的時候再去登記吧。不過應該不會有婚宴，也不打算生孩子。

李娜和我交往那時候不過二十六、七，在大陸就算大齡姑娘了。她的同學們不少都結婚生子、工作好幾年有了點成績，像她這樣讀博的很少。我們那段時間常困擾什麼時候要完成人生大事，而我們分隔兩岸的生活如何走到一起。簡單的選項是我到中國去，或她到台灣來，要不就得找第三地。不過這段感情沒有維持太久，我們都過了靠想像力支撐遠距離戀愛的年紀。我握了握手旁被我稱為「老婆」的女人的手，被咖啡店的冷氣吹得有些冰涼，不大能想起李娜的手握起來的感覺。

爲什麼我們當時那麼快就走到一起？或許跟我們都長期處在面對單調生活的時間感有關。我不能說自己很瞭解她，只是清晰記得那段跟她在北京的時日，晚上走在回宿舍的路上總是很陰暗，周遭的冰冷空氣把正在移動的事物都放慢了，不管什麼聲音聽起來都很遙遠、很鮮明。校園裡偶有一兩輛腳踏車經過，我在寒冷漆黑的空間裡走著走著，尿意越來越明顯。巨大城市中的廣闊校園，尿急尖銳抹消我對其他事物諸如融雪、樹木、建築、湖泊和一起並肩走的女生，種種細膩觀察的機會。但我確實覺得當時我們需要彼此，就像憋尿一樣真實。

不過三年多，我變成身邊這個女人的男友，同樣覺得我們需要彼此。

李有吉略微收斂鬆垮的表情，小聲說：「小波其實流產過一次。」我們沒搭話，不過眼睛都撐大不少。本來他還想說下去，廁所的門打開，放出馬桶沖水聲，他拿起空掉的杯子要再喝一口。小波坐回李有吉旁邊的位子說：「上衛生間的次數多了現在。」

「這什麼時候要交？」李有吉指指我手上的小說集。

「大概過幾天要交吧。」

「其實我很好奇你要怎麼寫。你不覺得不管要了解一個人還是一本書都很難嗎？何況還要寫給別人看。那你說說看，爲什麼他要寫這些小說？」

「他也寫詩。嗯，怎麼說，」我有點不知該怎麼回答，「他就是想寫吧。」

「真的？你是這麼想的？」李有吉接著問：「有這麼簡單？你剛才不是說他經濟拮据，他們夫妻得到處打工養家餬口，那他怎麼不先拼經濟再寫作？」

「問題就是，他們沒辦法把經濟弄好。他們好像一直背滿債務，還申請破產。」

「你不覺得很詭異嗎？寫作賺不了什麼錢，還要花很多時間，他大可以把那些時間拿來好好工作。」

「他還酗酒。他老婆後來也是。」

「那真的很糟。」

「可是他現在有中文版。」我晃晃手上的書，「而且還不只一個版本，簡體版和繁體版都有不同譯本。他死了二十多年，現在所有作品都有中文版。他最後成功了，而且很成功。」

「我們如果把事情倒回來看，所有的成功都嘛有理由，你這種說法跟說比爾·蓋茲要輟學才能創辦微軟不是一樣？我是說，在他還在寫、還不紅的時候，他怎麼知道自己以後會功成名就？他也可能喝到酒精中毒就廢掉或掛了。」

「他的確很有那個機會。但他最後是死於肺癌。當然他也抽很多菸就是。他酗酒那時候，大概在愛荷華寫作班一起混的作家和學生都跟他喝，那裡簡直是酒鬼大本營。他差點毀掉自己的婚姻和寫作生涯。」我邊說邊想，不太明白爲什麼這個來自奧瑞崗州的小胖子小時候會想當個作家，他還真的持續下去，不管那是爲了什麼，「上天有很多毀掉優秀小說家的辦法，酗酒是常見的一招，但他挺過去了。」

說起來可能還是運氣好，他真有那個實實在在的天賦吧。」

「你還是沒回答到我的問題。」

我說不上來。

小波親暱地捏著李有吉的肩膀：「幹啥非要人家回答你不可呀？」

我頓了頓，繼續：「你聽過日本攝影師森山大道嗎？沒聽過也沒關係。他是日本超大咖攝影家，剛好跟卡佛都是 1938 年出生的。總之在他還是小咖的時候，有次另外一個作家寺山修司問他：『你要用鏡頭改變什麼嗎？』森山一時毫無準備不知怎麼回答，就說：『我想改寫森山家的家譜。』搞不好卡佛也是這麼想的。他讀到高中畢業就已經是家裡學歷最高的人了。你想，一個美國鄉下伐木工人的小孩能想得到用什麼方式改變自己的命運？唱歌跳舞嗎？當運動員嗎？還是當個作家？可能這是他能想到最有希望的辦法，也是沒有辦法的辦法。」

「你這說法，跟很多人生小孩的理由一樣嘛。你要問人家說為什麼要生小孩，他們可能說不出為什麼，小孩生了就是生了。他們一樣是改寫家譜。」

「不然這樣好了，你們說說為什麼要生小孩。」

李有吉撥了撥頭髮：「這個嘛，我是怕我爸媽太煩，早生早交差。蔣公不是也說過嗎，創造宇宙繼起之生命囉。」

小波似乎不滿意李有吉的答案說：「年紀再大了，生孩子就辛苦啦。現在體力比較好，趁早完成這個人生任務。他媽媽都說了，不會幫我們帶孩子，何況我們在北京，還是得想辦法自己帶。」

「所以你們覺得這是生物本能。不過你們不覺得想起來就可怕？你們把那麼多資源和精力都投注在一個孩子上，要是有個三長兩短，不是哭死了？」

「真的這樣也是沒辦法的事。」

「要是你們發現其實不愛自己的孩子呢？」

李有吉詭笑起來：「幹，我現在知道為什麼你們不生小孩了。嘿，辛苦了，跟這怪人在一起應該很累吧。」

我跟李娜在北京的時候，跟李有吉吃過一頓飯。他當時就說過一樣的話，包括「你們什麼時候結婚」和「跟這怪人在一起很辛苦吧」。李有吉當時外派到中國跑業務不久，大多時候在上海，常跑北京和重慶，他們百貨業欣欣向榮。爲了他方便，我們就近約了朝陽區的百貨商場美食街，在一片嘈雜人聲中草草吃了飯，再移到星巴克喝咖啡。大約是在李娜去上廁所的時候，他問我是不是認真的，我說當然。他嘖嘖兩聲說沒想到你還真的反攻大陸了，我說你怎麼不交個女友啊，他說交友多麻煩，我到哪都得陪客戶喝酒、洗桑拿，趁定下來之前，多玩一點比較實在。

「那我跟你說卡佛是怎麼看待他的小孩。他在一篇文章提到，他欽佩的美國小說家佛蘭納里·歐康納說，作家到二十歲之後，生活就不需要發生太多事，許多可以寫進小說的事都已經發生了。這對一個作家綽綽有餘。卡佛覺得他自己不是這

樣。他甚至不記得二十歲前發生過什麼重要的事，可是到他二十歲結婚生子後，事情開始發生了。

他說了個自助洗衣店的故事。1963 年的時候，卡佛運氣不錯，申請到愛荷華作家工作坊，他們一家四口帶著家當開車遷往愛荷華。不過他在那邊似乎不太自在，也沒真正交到什麼朋友，寫的東西也不太受人欣賞。總之那時他老婆得出去工作，當服務生什麼的，所以他週末得幫忙整理家務、帶兩個小孩。有個週六他在自助洗衣店裡，得洗五、六籃髒衣服，然後等著哪台烘衣機有空隨時要把一大堆洗好的濕衣服塞進去。他大概等了有三十分鐘，焦躁地覺得自己耗費了整個下午在洗衣服和烘衣服，而他等等還要趕去接兩個小孩。終於見到一台烘衣機逐漸停止運轉，一個女人搶在他前頭打開烘衣機，摸了摸衣服，又蓋上烘衣機，投下硬幣，烘衣機運轉起來。卡佛在那個當下，覺得一切事物都在他眼前崩潰了，包含他的家庭、寫作和夢想，都隨著他在洗衣店等不到烘衣機可用而崩解。他有兩個孩子，他們將會籠罩他的一生，那是一輩子的責任，沒完沒了的困擾。

他說，很長一段時間，他和妻子都懷著堅定的信念和夢想，只要他們夠努力，盡量把事情做對，他們就會心想事成。他妻子爲了他，長期半工半讀還要照顧兩個孩子，做過服務生、推銷過百科全書，花了八年讀五所大學才拿到大學文憑。這樣忠心支持丈夫寫作夢想的太太，甚至在卡佛拿不到在愛荷華第二年的獎助金時，自己跑去說服作家工作坊主持人保羅·安格爾，跟他說『你以前還不是對田納西·威廉斯看走眼，我相信我丈夫應該拿到獎助金。』就這樣，卡佛獲得被重新考慮的機會，考核他們作品後，工作坊甚至打算給他更多獎助金，可是卡佛實在不想繼續待在那裡，全家離開了愛荷華。後來卡佛沒有任何章法的斷續寫作，同時養育兩個小孩，大概維持了二十年。其中很長的時間他還酗酒、外遇，什麼鳥也寫不出來。最後他跟妻子離婚，人生的最後十年跟另一個女人度過。」

「聽起來真的很慘。」

「再說個八卦好了。卡佛的第一任老婆，在當百科全書業務時，挨家挨戶推銷。有次遇到個中年男子，就在她拿出文宣和樣書講解時，當著她的面掏出老二打手槍。」

「你很無聊欸。」我老婆拍了我的臂膀一下。

「他老婆很正嗎？」李有吉問。

「是蠻漂亮的。但他老婆的妹妹更正，還當過演員。」我接著說：「卡佛人生最風光的時候，就是在生命的最後十年。他只活到五十歲，可是他整个人生夢想的東西都在最後十年實現了。就連還算年輕的村上春樹都跑去美國登門拜訪。認真說起來，出版社一直把村上春樹跟卡佛擺在一起也不算錯，村上真的翻譯了所有卡佛的小說，卡佛也寫過一首詩給村上春樹。本來卡佛打算接受村上夫婦邀請，到東京找他們玩。據說村上還訂製了特大號的床要給身材高大的卡佛睡哩。可是

會跟卡佛一起去的是誰？沒錯，是後來的第二任妻子，不是跟他共患難的那一個。」

「這要怎麼說，算她運氣不好囉。」李有吉隨口搭話。

「但卡佛說，那過去顛沛流離的時光，到最後都成了『肉汁』，讓飯變得更好吃。你覺得你能對小波說這樣的話嗎？」

「他要敢這樣說我就滅了他！」

「看吧，這種話真的會讓人很生氣。可是卡佛真的這樣說了。不知他的孩子是怎麼想的。」

小波不讓李有吉點第三罐啤酒，加上之後還有飯局，就先離開了。不知為什麼，看到他們消失在咖啡店門口的背影，我突然輕鬆起來。

我們請服務生簡單整理了桌面，點了一塊起司蛋糕，換成兩人對坐。她打開筆電，架好書本，準備接著翻譯；我繼續做我的功課，把書包裡的卡佛作品都拿出來放在椅子上以便隨時翻找。

想到剛才提到的保羅·安格爾。卡佛第一次待在愛荷華作家工作坊是在 1963 年，那一年安格爾爲了工作坊掏空了自己的腰包，想盡辦法籌款。同樣在這年，安格爾去了台灣，在台北遇見聶華苓。那時聶華苓還處在《自由中國》被查禁後的餘波，主辦人雷震被關，而她只得去大學兼課，還帶著兩個女兒，維持一段似有若無的婚姻。安格爾對聶華苓一見如故，追求熱烈，力邀她隔年到愛荷華去（也在不久後拒絕再給卡佛獎助金）。一直覺得自己不可能去的聶華苓在 1964 年秋天抵達愛荷華，從此留了下來。同一年卡佛離開愛荷華，沒遇見聶華苓，也沒遇見他推崇的作家理查·葉慈。大約十年後卡佛才又重返愛荷華，這次他回來教寫作，即將陷入重度酗酒的沉淪期。

每個作家都有幾個關鍵詞可以概括。如果這個詞是「酗酒」，瑞蒙·卡佛、理查·葉慈和約翰·契佛可以輕易連成一線，加上「愛荷華寫作工作坊」，他們親上加親。這三個人都在那邊待過，並且高大的卡佛和瘦小的契佛在愛荷華時是一起買酒的酒友。我從來沒讀過契佛的小說，據說也是跟卡佛同樣擅寫美國中產生活的小說家。理查·葉慈則是因爲那部被改編成電影的《真愛旅程》才獲得出中文版的機會，我跟李娜聊過那電影和小說。

我記得自己是這麼說的：「你不覺得這電影很妙嗎？李奧納多和凱特·溫絲蕾演一對夫妻，簡直像是《鐵達尼號》續集，告訴觀眾就算傑克和蘿絲最後結婚生活在一起，大概也就是這樣。再怎麼相愛的人，在一起久了就是會窒息，兩個人都失去自我，爲了不知所云的妥協過活，變得平庸。婚姻和孩子就是這樣慢慢毀掉任何人的生活。」

那是一通很長很長的電話，我跟李娜還沒在一起，我們還在討論關於彼此的愛情觀、婚姻觀、小說和電影品味。我們還沒進入彼此的生活，只是在外頭探頭探腦

討論這些話題。李娜很清楚真實人生和小說或電影是不一樣的，她說我們能夠對這些感同身受有所共鳴沒錯，但難道就真的不用結婚不生孩子了嗎？我好像回說至少現在不想。電話是怎麼結束的、有沒有好好的結束，我不記得了。

直到現在我還保留當年我們的通信，雖然我幾乎不曾重看。有些事就像一部二流電影，你看過一次卻絕不會再看第二次。後來李娜有一兩個朋友還偶爾想到寫信來打招呼，好像說好了一樣，從不提到李娜的近況。她畢業了嗎？有沒有留在學院裡工作？沒有的話又是去哪工作？有新戀情嗎？結婚了沒？她好不好？這些在我偶然想起她的時候，全都搜不到線索，總是被中國第一位拿下職業網球大滿貫賽冠軍的李娜完全遮蔽了。李娜活在歷史性的運動員陰影中，活在兩千萬人的超級都市裡，已經不活在我的世界了。

外面淅瀝淅瀝下起雨的時候，我老婆停止面對螢幕，問我對於李有吉提到小波流產是怎麼回事。我說之前也沒聽他提起過。

「他幹嘛突然說這個？」她停了一拍，「該不會是說小波跟他在一起之前，有懷孕過？」

「不曉得耶，他有時就這樣神神祕祕的。」

「對了，你之前是不是有說過一篇卡佛寫的小說？就是有兩對夫妻在家裡喝酒聊天，好像其中一個女人的前夫會打她，抓著她在地上拖來拖去，可是她還是覺得那個男人是深深愛她的。有嗎？」

「是她的前男友。有，有這篇，就是原本叫做『新手』，後來被改名為『當我們討論愛情，我們討論的是什麼』。」

「我覺得後面這個標題比較吸引人。我剛才想到，我們四個在這裡聊天，有點像這篇小說。」

是啊，我們都曾經跟什麼人在一起，覺得自己投注了全部的情感認真地要跟對方相處。我坐在這裡翻讀卡佛的小說，隨意看幾首他的詩，試著拼湊他為什麼寫了這些東西，又寫出了什麼，越看越覺得自己虛妄。當我跟李娜分手的時候，我們甚至沒有辦法當面談，沒有視訊也沒有電話，只有扁平的文字顯示在螢幕說，我們就各自上路吧。愛情這麼的老，不管我們此生會經歷幾次，我們永遠都只是新手。

她發出詭笑，準備把螢幕轉向我：「你看這個、你看這個，你一定超愛的。」螢幕轉過來是個金髮的誇張豪乳妹照片。

「我想說 Google 一下『卡佛』，結果跳出一堆這個巨乳妹的照片。你其實是愛這個卡佛吧，你看你最愛的喬丹和卡佛合為一體，變成你最哈的巨乳洋妞。」

我看著卡佛樸實的臉龐被包圍在一張張色彩鮮豔的比基尼寫真照，想著那些打算搜尋這個乳皇卡佛的男人，會怎麼看待那幾張夾在雙乳間的中年男子黑白照？搞不好他被以為是巨乳卡佛的老爸。

雨越下越大，漸漸覆蓋店內的搖滾樂聲和人聲。她繼續做翻譯，我繼續看書。
四周總算安靜下來了。